

河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豫文明办〔2022〕27号

关于新一屆河南省文明校园评选工作 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

根据河南省文明委《关于做好新一屆河南省文明城市、文明村镇、文明单位、文明家庭、文明校园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进一步做好河南省文明校园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。

1. 学校注册并上传材料。省文明办开发了“河南省文明校园动态管理系统”，申报学校登录“河南省文明校园动态管理系统”进行注册。注册成功后，

省管高校、在郑厅属高校填写《河南省文明校园（标兵）申报表》，经省文明办、省教育厅审核通过后，于8月25日前上传相关材料。其他学校填写《河南省文明校园（标兵）推荐表》，经所属省辖市

文明校园（标兵）申报表

附件

考核评分表

所辖市文明

被评价学校名称:

考核项目	分值	得分
积极参与符合文明	2	
积极参与文明	2	
积极参与文明	1	
建立与驻校服务、文艺	1	
做好高校	2	
支持农村学校支教活动。	1	
学习宣传落	1	
	10	

周边及生活区环境干净整洁

作，校地合作成效明显。

艺文化等活动。

作机制，每年组织开展志

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不少

守儿童，常态化参与农村艺志愿服务行动、暑期特

进文明行为的法律法规。

河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8月3日印发

